



壹、前言

臺灣自1968年開始實施義務教育，至今三十餘年的時間，學生學習狀況與學校授課方式已有許多的討論。多年來的教育改革也對許多議題有過辯論，「能力分班」便是其中重大的爭議點之一，支持與反對的意見各有表述：支持者的意見多為學習能力相近者一起學習，將相互激勵、有助提升學習成效；反對者則多從公平性、文化資本與學習權等角度強調其主張。

雖然，法律上明令規定不得進行能力分班，但學校內的實際狀況又是如何呢？根據人本教育基金會（2002，2003）公布的相關調查顯示，臺灣大部分地區的國中仍進行著能力分班，只是以不同的名目掩蓋著。因此，學校如何規避法規限制而施行能力分班？能力分班或分組教學的實施情形，是否反映著地區的特徵或差異？能力分班的優缺點究竟為何？家長們對能力分班的看法和實質考量又是什麼？都是我們該深入探究的問題。

另外，在分析學生學習成效的因素時，臺灣教育環境中的補習問題，似乎不能不予考量。在教改企圖降低學生學習壓力、使課程生活化、正常化的目標下，補習近年來卻愈趨盛行，實令人感到諷刺；補習行為不減反增的現象也無疑不再能單從家庭社經背景差異來解釋。補習與能力分班，就本研究的觀察，與學校屬性和地域特徵也有著深層的關聯性。一方面，明令禁止的能力分班，實際上很可能因城鄉或地域而有不同的面貌：愈是都市化或愈接近相關規範單位的地方，學校採行能力分班的程度或許愈低。另一方面，補習行為則可能受到學校屬性的影響，升學類別學校的學生，參與補習的程度可能比職業類別的學校來得高。不過，某些號稱管教嚴格的私立學校，因其本身即提供著課後的輔導，也降低學生參與補習的比率。

換句話說，能力分班與補習行為皆可能因「先天的」地域特徵和學校屬性有不一樣的程度表現，而非僅與學生的學習成就或學生的家庭經濟背景等因素有關。因此，本研究企圖從地域特徵及學校屬性差異來深入探討能力分班、補習教育與學習成就間的關係。

再將上述所陳改用研究問題來看，以下諸多問題都將在本研究中進行驗證，包括：能力分班受到地域特徵影響的程度為何？參與補習的情況與程度是否受到學校屬性所影響？而這兩者又會對學習成就產生何種影響？相信這樣的研究努力以及對此等議題的關懷與分析是有其必要的；本研究亦期待能對相關的教育工作提供不一樣的思考和反省。

貳、文獻探討

本研究企圖探討影響能力分班與補習行為的因素，特別是先釐清地域特徵與學校屬性扮演的角色。之後，再分析其各自對學習成就的影響。以下先就「能力分班」及「補習教育」的現有研究進行回顧與整理，藉以歸納現有的研究基礎，並從中釐清議題與未來進行的方向。

一、能力分班的內涵、影響與社會期待

透過各種方式進行分班或分組，以形成同樣性質的班級環境，讓能力或特質相近的學生一起進行學習（Huang, 2009），是能力分班的普遍定義。而能力分班究竟為何會存在呢？Gamoran、Nystrand、Berends與LePore（1995）進行的研究中，曾就理性與平等兩個觀點討論能力分班，提及倘若將學校視為一組織，能力分班是組織對於學習者間存在著異質性特質之「理性回應」，透過同質性群體的分類，